

高平市人民政府文件

高政发〔2023〕12号

高平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直及驻高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2〕11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晋政发〔2022〕27号）和《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晋市政发〔2023〕10号）工作要求，加快推进我市气象高质量发展，进一步提升气象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

能力和水平,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市委、市政府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的目标要求,牢牢把握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战略定位,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努力构建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化气象体系,为经济社会发展、防灾减灾和民生改善等提供强有力的气象保障。

二、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建成系统完备、开放融合、协同创新、高质普惠的气象现代化体系,以立体综合、智能协同为特征的综合气象观测体系初步形成,重点区域气象监测基本无盲区,气象精密监测能力明显提高,气象预警信号细化到乡镇(街道)和主要影响区域,气象服务保障对防灾减灾救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明显增强。

到 2035 年,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基本实现,气象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深度融合,气象协同发展机制更加完善,结构优化、功能完善的监测系统更加精密,无缝隙、全覆盖的预报系统更加精准,气象服务覆盖面和综合效益大幅提升,气象保障和服务高水平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显著增强。

三、工作任务

(一)推进气象基础能力建设

1.建设精密气象监测系统。加强气象探测环境保护,优化监测站网布局,推进监测站点自动化、智能化提升改造。新建或升级改造地面自动气象观测站设备、农田小气候自动观测站、自动土壤水分观测站、雷电监测系统、X波段雷达等新一代观测装备,推进城市气象观测站建设,建成多尺度、无缝隙、全覆盖的气象灾害综合监测网。〔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应急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2.构建精准气象预报预警系统。熟练应用气象预报预警系统,充分运用精细智能网格预报业务系统及短时、临近灾害性天气预报系统,建立无缝隙精细化智能网格气象预报,预报精细化水平显著提高,空间分辨率达公里级、重点区域达百米级,时间分辨率达逐小时、重点区域达分钟级。加强气象预报业务一体化平台应用,推动短时临近监测预报系统的快速更新,提高中小尺度灾害天气监测预警能力。〔责任单位:市气象局〕

3.发展精细气象服务系统。坚持重要天气过程“递进式预报、渐进式预警、跟进式服务”,加强气象预报预警服务和个性化特色化服务。依托智慧城市建设资源,夯实气象服务基础支撑,构建“云+端”气象服务新业态。应用基于场景、基于影响的气象服务技术,构建气象服务大数据、智能化产品制作和融媒

体发布平台,发展自动感知、智能研判、精准推送的智慧气象服务。〔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大数据中心,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4.打造气象信息支撑系统。构建气象服务基础支撑平台,推进气象深度融入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探索气象数字化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手段、方式和运行机制。持续加强数据和网络安全建设,强化数据专线管理和安全监控,提升气象数据资源、信息网络和应用系统安全保障能力。〔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大数据中心,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5.增强气象科技创新能力。强化气象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认真贯彻落实省、晋城市气象科技发展规划,强化数值预报模式产品、多雷达协同观测和融合分析本地化应用。聚焦重点领域气象服务技术研究,加强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与气象深度融合应用,提升智慧气象科技支撑能力。将气象科技创新纳入科技计划项目,开展多学科交叉融合创新,加强气象与农业、旅游、生态环境等跨部门联合科技创新。推进全方位开放合作,推动气象行业内、部门间、气象与相关行业间的技术、平台、人才和项目合作交流。〔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教育局(科技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6.加强气象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才发展机制,支持并鼓励优秀青年干部参加横向、纵向交流挂职,提高气象队伍整体

素质。加强气象高层次领军人才和中青年骨干人才的培养引进力度,培养业务技术带头人 1-2 名,将气象人才培养统筹纳入人才工程和教育培训体系予以支持。加强在职人员继续再教育培训工作,全面提高职工学历层次、工作技能和人员综合素质,努力建设高水平的气象预报、气象服务、气象监测、信息技术和业务支撑等复合型人才队伍。〔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教育局〕

(二)筑牢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

7.提升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实施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提升工程,重点在气象灾害敏感区、易发区和高影响区,建成多尺度、无缝隙、全覆盖的气象灾害综合监测网。建立气象灾害影响评估业务系统,提升极端天气气候事件和中小河流洪水、山洪灾害、地质灾害、流域区域洪涝、森林草原火灾等气象风险预报预警能力。完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传播体系,升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制定预警信息发布和传播标准,规范预警信息传播管理,提高预警信息发布的及时性、精准度和提前量。完善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制度和全网免费发布机制,充分发挥新媒体和社会传播资源作用,形成宣传、应急管理、广播电视、通信管理、大数据应用等部门(单位)共同推进的工作机制,消除预警信息接收“盲区”。〔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委宣传部、市发展和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应急管理局、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中心、市融媒体中心、各网络通信运营商,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8.提高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应对能力。健全气象灾害组织防御体系,将气象灾害防御融入全市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纳入基层网格化社会治理体系和基层基本公共服务。健全气象灾害应急指挥体系,加强全市气象灾害防范治理、总体规划和统一领导。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气象防灾减灾工作机制和覆盖城乡的组织体系,强化气象灾害应急指挥体系的统一领导作用,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联动机制。制定气象灾害应急联动阈值指标和防御指南,健全快速响应、高效联动的多部门气象灾害防范应对机制和社会参与机制,建立重大灾害性天气停工停课停业制度。形成部门预案无缝衔接、部门依预案应急联动、全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责任单位:市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9.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防御能力。优化气象灾害风险管理体系,完善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和气候可行性论证制度,依法加强国土空间规划、重大建设项目的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和气候可行性论证,规避气象风险。推进气象灾害风险分担和转移机制,推广并不断完善气象类巨灾保险制度。开展气象灾害风险管理业务和气象防灾减灾服务效益评估,形成常态化气象灾害与次生灾害多部门联合调查机制。各级政府要加强对气象

相关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监管机制，将防雷、人工影响天气等安全工作纳入政府安全生产考核体系、综合执法检查体系，全面落实气象相关安全管理措施。〔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公安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应急管理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晋城银保监分局高平监管组，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三）加强现代气象为农服务体系建设

10.提升粮食和农业生产气象保障能力。创新气象为农服务机制，面向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加强农业气象灾害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建设，完善智慧农业气象服务平台，加快农用天气预报服务指标体系建设，开展智能精准的直通式气象服务。做好做精大宗粮食作物农业气象服务和病虫害防治气象服务工作，开展主要农作物农业气象灾害定量化评估服务，深化高标准农田建设气象保障服务。

聚焦粮食安全、优势农业区域建设和特色农产品开发需求，实施全市“特”“优”农业气象服务工程，围绕“五彩农业”，加快建设“五主（猪、梨、薯、菜、菇）、五辅（羊、鸡、药、林、田）”特色农业气象智能观测系统，提升全生长期气象观测和农业气象灾害实时监测能力。建立完善“特”“优”农业气象服务指标体系和低温冻害、连阴雨、风雹等气象灾害指标体系。开展

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打造“气候好产品”等系列气候标志品牌。开展精细化作物气候区划、新品种推广气候区划和农业气象灾害区划,为优化农业区域布局及种植业产业结构调整提供支撑保障。〔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农业农村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11.加强乡村气象防灾减灾机制建设。将农村气象防灾减灾纳入乡村建设行动,构建以高平市气象灾害防御指挥机构为主体的基层气象防灾减灾组织体系,压实乡村气象防灾减灾责任。加强农村气象灾害高风险地区监测预警服务能力建设,完善农情、水情、雨情、灾情监测与信息共享机制,建立精细到乡镇的气象预报预警产品体系,提高乡村气象风险防控能力。构建行政村全覆盖的气象预警信息发布与响应体系,建立发布到乡镇、村直至入户的乡村气象预警信息传播网络,实现乡村气象预警信息精准到人。〔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应急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12.实施全域旅游气象保障行动。实现气象预报预警信息面向景区、游客和旅游管理部门的智能发布。开展全业态、全季节、全流程的分众化精细化旅游气象服务。聚焦全域文旅康养产业建设,深度挖掘气候资源禀赋,建立气候生态旅游资源价值实现机制,打造并创建“避暑旅游目的地”“中国天然氧吧”“中国气候宜居城市(县)”等国家气候标志品牌,提升高平文旅康养资源品质,助力全域旅游,推动康养产业发展。〔责任

单位：市气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四）推进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

13. 丰富公共气象服务供给。将公共气象服务纳入基本公共服务和财政保障体系，完善政府购买公共气象服务制度，形成保障公共气象服务体系有效运行的长效机制。推进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加强气象服务信息传播渠道建设，推进各类媒体气象信息全接入。将气象科普工作纳入全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推动气象科普基地建设，推动气象防灾减灾知识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依托全市社区公园建设气象文化长廊，在全市中小学建立气象科普窗口，提高全社会气象灾害防御水平和自救互救能力。推动独具特色的气象科普研学型台站示范化建设。加强城市建设气象服务、城市内涝防御气象服务，积极推进数字气象融入“城市大脑”，推进气象信息网格化管理，加密建设城市气象观测站点，发展分区、分时段、分强度精细化预报，为城市精细化治理提供保障。

[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财政局、市教育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融媒体中心、市大数据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14. 推进重点行业专业气象服务。推动气象服务深度融入生产、流通、消费等环节，实施“气象+”赋能行动。健全相关政策制度，促进和规范气象产业有序发展。建成气象服务市场信

用体系,完善多部门联合监管机制,提升气象服务市场监管能力。推进能源、交通、生态、旅游等重点领域专业气象观测站网建设,纳入相关建设的前期规划统筹布局。加强交通气象预报预警能力建设,开展分灾种、分路段、分线路的精细化交通气象服务。集约发展面向流域水文、自然资源、林业、卫生、煤矿、旅游等行业用户定量精细的专业气象服务业务。〔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能源局,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五)强化生态气象保障

15.提升生态气象保障能力。围绕高质量发展、生态保护与修复及生态湿地、生态脆弱区建设,完善生态气象观测站网布局。推进气候资源精细化评估和规划,依托高分辨率对地观测系统山西数据与应用中心气象分中心,加强森林火险监测产品应用。开展大气环境、地表植被、流域生态、城市发展等生态环境气象服务。加强生态系统安全气象风险预警,提升森林草原防灭火、沙尘暴、有害生物等气象风险预警服务能力。开展关键季节大气污染气象条件精细化预报,加强全市空气质量中长期预测预报特别是重大活动期间预测预报服务,强化重污染天气应对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气象保障。〔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市林业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各镇人民政府

府(街道办事处)]

16.加强气候资源开发保护利用。以“碳达峰碳中和”战略需求为牵引,推进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开发利用气象服务能力建设。加强煤电气产、调、运全过程气象服务,开展风能、太阳能开发利用工程、重要能源工程建设的气候风险评估和影响效应评价。开展气候变化对碳源碳汇影响评估、温室气体监测评估、碳中和有效性评估,为全市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提供气象科技支撑。[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能源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六)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有序发展

17.强化人工影响天气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人工影响天气能力提升工程,构建以烟炉增雨为主、火箭增雨辅助的智能化人影作业体系。在全市主要林区和粮食主产区新建烟炉和标准化固定作业点,完善物联网等信息安全技术人工影响天气安全防控中的应用,提升作业站点、运输车辆、弹药库等关键部位和场所的综合安全防护水平。完善作业指挥平台建设,提高精细作业指挥能力。充分开发利用空中云水资源,筑牢生态保护屏障,实现“保丰、增绿、减灾”。优化人工影响天气气象探测装备布局,构建地面云水资源探测系统。完善烟炉和火箭增雨作业相结合的常态化人工增雨(雪)作业模式,开展全方位、全时段、全覆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建设融合气象、空域管理信息的人工影响天气一体化业务系统,建成统一指挥、统筹

布局、协同作业的人工影响天气指挥作业体系。完善作业人员职业保障制度,建设高水平专业作业队伍。〔责任单位: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18.建立健全科学完备的工作机制。加强对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组织领导,建立健全人工影响天气领导协调机制,形成组织完善、协作有力、布局合理、科学高效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体系。强化沟通协调,建立上下衔接、分工协作、统筹集约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联动机制。推进人影作业指挥中心建设,提升全市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指挥能力,加强工作统筹和指挥调度,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完善应急预案和经费保障机制,加大投入保障,为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提供必需的人员、资金和基础保障。〔责任单位: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完善推动气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建立完善工作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切实解决气象发展、重大项目建设、资金保障和用地等关键问题。市气象局要牵头抓总,各有关单位要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财政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二)加大资金投入。进一步落实双重计划财务体制,统筹中央和地方资金,支持基层气象台站基础设施改善。建立可持续稳定的财政投入保障机制,落实好气象部门干部职工依规

足额享受当地政策,为气象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条件。〔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

(三)提升法治保障。依法发展气象事业、履行气象职责、管理气象事务。落实政府责任,优化资源配置,促进气象事业协调发展。加快推进气象法治建设。加强气象法制机构和法治队伍建设,强化公共气象服务和气象行政管理职能,依法规范全社会的气象活动,为气象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环境。〔责任单位:市气象局、市司法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附件:高平市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高平市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高平市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

一、组成人员

组 长:	柴应龙	副市长
副 组 长:	许素梅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杜建华	市气象局局长
成 员:	肖永义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冯 硕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张振文	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
	牛学亮	市司法局局长
	张 斌	市财政局局长
	赵中伟	市自然资源局局长
	崔文龙	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段晓军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李庆文	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杨 鹏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张 鑫	市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局长
	韦魁龙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郭勇虎	市能源局局长
	王万青	市教育局局长

庞文庆	市水务局局长
王 路	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
冯乐堆	市林业局局长
赵 静	市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孟向东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局长
赵庆国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局长
周 波	市政府信息中心主任
张立新	市融媒体中心主任
陈雪波	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主任
李志国	晋城银保监分局高平监管组组长
马红艳	中国移动高平分公司经理
朱 褊	中国联通高平分公司经理
陈云岗	中国电信高平分公司经理
各乡镇长、街道办事处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气象局，杜建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以上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现履职人员自行替补，领导小组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二、工作职责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贯彻落实国务院、省、晋城市及我市关于加快推动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的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进《气象高质量

发展纲要(2022-2035年)》贯彻落实;研究部署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重大事项,审定相关发展规划、重点任务、行动方案等重要文件;统筹规划气象高质量发展重大工程、重点项目建设,推进《纲要》与其他规划的衔接;协调解决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承担领导小组安排的具体工作任务,负责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日常事务;组织相关部门研究提出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的重大举措、重点任务等;负责气象高质量发展阶段性进展报告,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11日印发
